

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苏高职培函〔2015〕 12 号

关于申报 2016 年江苏省高职院校 教师省级培训需求的通知

各高等职业院校：

2016 年我省高职院校教师培训包括国家级培训和省级培训，鉴于教育部 财政部关于深入实施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2016 年—2020 年）的意见尚未下发通知，我省国家级培训任务尚不明确，本次要求各高等职业院校申报省级培训需求。现将具体申报工作通知如下：

一、培训目标任务

（一）高级访学研修。包括教师个人访学研修和教学、科研团队访学研修两类，培训对象为高职院校专业带头人、负责人或后备人选，参加研修教师或者团队带头人一般应具备副高以上专业技术职务。

1.教师个人访学研修。选派教师到国内重点本科院校、科研院所或具有相当实力高职院校研修，跟踪和了解学科学术前沿动态和发展趋势，拓宽知识领域，提升研究能力和学术水平；跟踪高职院校专业发展动态，提升专业建设和课程

开发能力和水平，研修时间 1 年，2016 年计划选派 70 人。

2.教学、科研团队访学研修。选派教学和科研团队，团队核心成员原则上 3 人，到国内重点本科院校、科研院所或具有相当实力高职院校研修，跟踪团队研究方向的学术前沿，提升研究能力和学术水平；团队成员合作学习高职院校专业建设和课程开发，增强专业教师的合作意识和团队创新能力，研修时间 1 年，2016 年计划选派 30 个团队。

(二) 骨干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分为教师基本素养培训和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两类，培训对象原则上为 45 周岁以下的专业课和公共基础课教师。

1.教师基本素养培训。选派骨干教师和青年教师到省内外具有鲜明职教特色的教学、科研单位或优秀社会培训机构，学习职教基本理论、职教教学和科研方法、职教教师职业道德和职业规划等，培训时间为 7 天，2016 年计划培训 200 人。

2.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选派骨干教师和青年教师到省内重点和特色本科院校、有相当实力高职院校以及有资质的社会培训机构，学习专业领域新知识、前沿技术和关键技能，了解专业领域教育教学理念，学习专业领域教育教学技能和方法，学习教学信息技术，提升专业教学水平。培训时间为 10 天，2016 年计划培训 1300 人。

(三) 青年教师企业实践培训。选派青年教师和新入职

教师到国内外大中型企业，采取顶岗实践、跟岗实习、考察观摩、参与产品技术研发等相结合的形式，进行企业实践培训。按照参加培训教师专业的差异和实践时间的长短，分别要求教师掌握岗位操作技能，熟悉企业工作岗位职责、操作规范、技术要求、用工标准等具体内容，了解企业的生产组织方式、工艺流程、产业发展趋势；参与相关专业生产工艺编制、关键设备操作及管控、质量管理与控制，参与企业项目开发、产品技术研发、经营管理和课题研究。培训时间为4—52周，2016年计划培训150人。

（四）新教师入职培训。选派新入职教师到指定培训单位，采取分阶段的形式，帮助新入职教师养成崇高职业理想、良好职业道德、必备教学理念与心理素养，形成一定的教育教学技能，提升综合职业素养，为今后教师生涯奠定良好基础。培训时间为15天，2016年计划培训600人。

（五）高职教育热点专项培训。选派教师到省内外具有鲜明职教特色的教学、科研单位或优秀社会培训机构，跟踪高职教育发展新动态，了解高职教育热点和难点，促进对高职教育的理解和研究。培训时间为5天，2016年计划培训200人。

（六）培训管理者专项培训。培训对象为高职院校教育教学及师资培训管理人员，国家级和省级培训单位和培训项目管理人员等。通过培训提高管理者培训专业化水平。培训

时间为 5 天，2016 年计划培训 600 人。

二、工作要求

1.各高职院校申报参加培训教师数原则上不超过本单位教师总数的 10%。各高职院校根据培训指标，结合本校师资队伍建设的实际，开展申报工作；

2.从 2016 年开始，我省高职教师培训省级培训项目与“十二五”期间开展的省级培训项目有较大变化，请各高职院校了解培训项目情况后申报；

3.各高职院校负责教师培训的人事管理部门充分调研 2016 年的教师培训需求并汇总后，派专人根据《2016 年江苏省高职教师省级培训需求填报操作说明（管理部门版）》（见附件 2）负责申报高级访学研修、教师基本素养培训、青年教师企业实践培训、新教师入职培训、高职教育热点专项培训等培训项目的需求。

4.考虑到“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需求填报的复杂性，建议如下流程：（1）各高职院校遴选参加“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的教师；（2）拟参加 2016 年“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教师根据《“2016 年江苏省高职教师“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需求填报操作说明(高职教师版)》（见附件 3）填报培训需求；（3）各高职院校负责教师培训的人事管理部门审核提交培训需求。

5.“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需求填报中的专业对

应《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2015年)》中的专业名称;

6. 在填报“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需求时,各高职院校要充分考虑“小专业”教师、公共课教师以及“十二五”期间未开展的专业教师培训需求的申报;

7. “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需求是设计2016年项目的重要依据。“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项目是按专业分类实施,教师所填报专业的培训项目最终能否实施,要依据全省高职院校该专业的总体需求以及专业发展前景等诸多因素。

8.本次申报时间为:2015年11月23日至12月2日,申报平台: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网站,(网址<http://spzx.jsut.edu.cn/>)。

9.本次培训需求申报将作为2016年培训任务指标分配的重要依据,希望各高职院校认真组织,加强协调,确保培训需求填报真实有效。

三、联系方式

江苏省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地 址:常州市中吴大道1801号,邮编:213001

联 系 人:刘栋梁

联系电话:0519-86953686

传 真:0519-86953686

电子邮箱:gzspzx@163.com

附件 1：2016 年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省级培训需求填报
指标

附件 2：2016 年江苏省高职教师省级培训需求填报操作
说明（管理部门版）

附件 3：2016 年江苏省高职教师“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
项目需求填报操作说明(高职教师版)

江苏高等职业教育教师培训中心

2015 年 11 月 23 日



附件 1:

2016 年江苏省高职院校教师省级培训需求填报指标

培训类别	培训项目	总计划数	培训指标任务			
			国家示范（骨干）高职院校	公办高职院校	民办高职院校	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
高级访学研修	教师个人访学研修	70 人	每校最多不超过 3 人，全省共 70 人			最多不超过 15 人
	教学、科研团队访学研	30 个	每校最多不超过 2 个，全省共 30 个			
青年教师企业实践培训	一月期	20 人	每校最多不超过 1 人，全省共 20 人			
	三月期	30 人	每校最多不超过 1 人，全省共 30 人			
	半年期	40 人	每校最多不超过 2 人，全省共 40 人			
	一年期	60 人	每校最多不超过 3 人，全省共 60 人			
骨干教师教学能力提升 培训	教师基本素养培训	200 人	每校最多不超过 5 人，全省共 200 人			
	教师教学能力提升培训	1300 人	专任教师总数 5%左右			120 人
新教师入职培训		600 人	2016 年新入职教师数			
高职教育热点专项培训		200 人	每校最多不超过 5 人，全省共 200 人			20 人
培训管理者专项培训		600 人	另行通知			

说明：江苏联合职业技术学院指标任务在各分院承担五年制高职教育的专任教师中安排。